



411268S-2024

河南立奥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LS 0003S-2024

大米粉

2024-05-21 发布

2024-05-21 实施

河南立奥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立奥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和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董凤敏。

H N

Q B

大米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大米粉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大米为原料，经烘干、粉碎、过筛、包装工艺加工而成的大米粉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大米应符合GB/T 1354和GB 2715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粉状、无结块	取 100g 样品置于洁净的白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，观察其性状、色泽及有无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后品尝其滋味
色 泽	白色	
气、滋味	具有大米粉应有气味和滋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3.5	GB 5009.3
含砂量, %	≤ 0.02	GB/T 5508
磁性金属物, g/kg	≤ 0.003	GB/T 5509
铅(以Pb计), mg/kg	≤ 0.2	GB 5009.12
镉(以Cd计), mg/kg	≤ 0.2	GB 5009.15
总汞(以Hg计), mg/kg	≤ 0.02	GB 5009.17
^a 无机砷(以As计), mg/kg	≤ 0.2	GB 5009.11
苯并[a]芘, μg/kg	≤ 2.0	GB 5009.27
*铬(以Cr计), mg/kg	≤ 0.9	GB 5009.123
六六六, mg/kg	≤ 0.05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kg	≤ 0.05	GB/T 5009.19
赭曲霉毒素 A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96
黄曲霉毒素 B ₁ , μg/kg	≤ 10.0	GB 5009.22

注 1: a 对于测定无机砷限量的产品可先测定其总砷, 当总砷含量不超过无机砷限量值时, 可判定符合限量要求而不必测定无机砷; 否则, 需测定无机砷含量再作判定。

注 2: *铬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5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3122 的规定。

2.6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GB 2761的规定,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,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要求、水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大米为原料，经烘干、粉碎、过筛、包装工艺加工而成的大米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27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粮食》制定本企业标准，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铬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立奥食品有限公司

H N

Q B